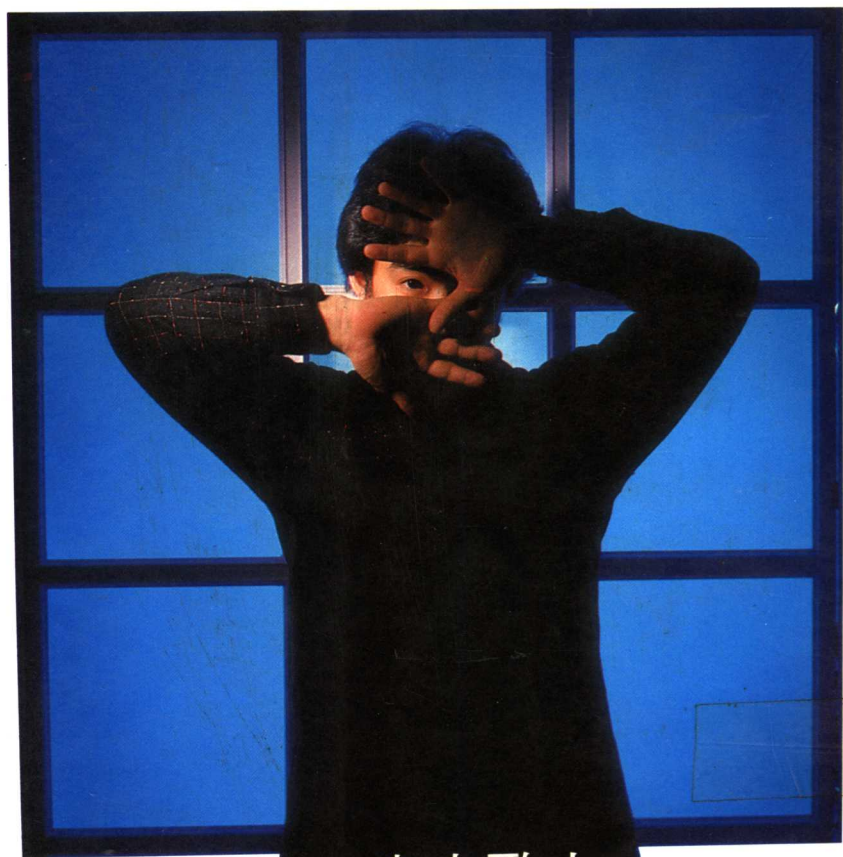


辛阿年少

著 颯 蕭

錄紀罪犯年少的理整過經



140庫文歌九

蕭 颯 著

少年阿幸

——經過整理的少年犯罪紀錄——

九歌出版社印行

翻印必究



有著作權

少年阿辛

LAD ASHIN

定價 新台幣 100 元

九歌文庫 ⑭

著者：蕭 颯
校對：陳 素 芳・林 文 星
發行人：蔡 文 甫
發行所：九歌出版社有限公司

臺北市 10560 八德路三段一二巷五七弄四〇號
臺北市郵政三六——四四五號信箱
電話：七五二六五六四・七八一七七一六
郵政劃撥：〇一一二二九五——一號
登記證：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一七三八號
印刷所：裕高印刷行

法律顧問：龍雲翔律師
臺北市雅江街二六號之一
電話：三一—三八九三

初版：中華民國七十三年五月十日
十四版：中華民國七十六年十一月十日

(換掉回寄請，誤錯訂裝或頁缺)

寫在「少年阿辛」之前

張 毅

出門總要經過竹林路上的一家銀行，銀行門口經常不為什麼地掛著一條大紅布，上面總是用白色大字寫著一些可有可無的——節約儲蓄，或者積少成多之類的標語。

最近突然換了。一樣的紅布條，一樣的白色大字，卻改成了：

結夥搶劫 判處死刑

這個社會就這樣教育著我們。

蕭颯就在這個號稱人口密度世界第一的市郊裏，幹她的小學教員，擠她清晨六

點四十五分的公共汽車，呼吸她充滿各式各樣工業廢氣和灰土的空氣，看她每日不少於三件以上的凶殺命案的郊區社會版新聞。

當然，也寫她的小說。

社會關心之類的字眼經過過度的渲染和叫囂，對於我們已經成了一種虛飾。然而，生活依然真切。我們對生活有什麼看法？

夜裏，蕭颯有次說起來郊區中學裏的暴力事件，學校為了大局，幹旋了很久，才遮掩了下來。但是，報上卻在不久之後登了另外一件中學生謀殺案，十四歲的兇手因為不堪死者的定期勒索，將之置死。十四歲？國中二年級。

「少年阿辛」是一個小個案，據我所知，她的真實模擬對象，比小說裏的阿辛更不自覺，閨的禍也更可怕。而這樣的案例，據說在依法起訴的檔案裏，不勝枚舉。

據說目前最流行的改善方法是把子女在中學之前送出國去。

我們當然可以堅持這是危言聳聽！當然可以說這是悲觀論調！當然更可以祭起倫理道統堅實的大帽子。

然而，「少年阿辛」只是蕭颯惟恐為時太遲的一點提醒。

（從你離家說起好吧？）

那天早上拚命下雨，心情很壞，幹什麼都不對勁，再說從退了學以後，也實在沒有什麼事可幹。

反正是，在一種悶悶的對什麼事都生氣、想發怒的情況下，我決定翹家去臺北。

老媽買菜去了，老姊和姊夫上班，兩間臥室的門從來不鎖的，很容易便找到了我老媽的寶藏。那是個從市場地攤買回來的木匣子，上頭漆了層咖啡色，看來舊舊的，不過卻是她的寶貝；裏面用印了小黃花的手帕包了三只金戒指、兩只手鐲，還有兩條項鍊。我不太懂金飾的斤兩，也不想讓她一無所有而太傷心，所以只拿了兩只戒子，一只手鐲，一條金鍊。至於現鈔，實在找不著，大概都帶出去了。

沒有錢是行不通的，老姊房裏翻了一遍，抽屜一本租書店租來的翻譯小說裏夾了兩千塊錢大鈔，再就是有本郵局存款簿。我那老姊是精明人，你能找到她的存摺，可是卻沒有圖章，我連牀底下都翻遍了，仍然沒有結果。

那本郵局存款簿提提存存的，居然還有六萬多塊錢。我老姊是有錢人，除了這些，外頭會錢還不知道有幾十萬呢！不用她幾個，實在是不甘心，可是……。

最後我把存款簿也帶了出來，好歹讓她麻煩一場。

上臺北的火車裏，我將那本綠色的存款簿一頁頁的扯下來，再撕得粉碎，拌在吃剩的便當盒裏，一起扔出窗外。外頭仍下著雨，天色愈來愈灰，海水的顏色更深，我逐漸逐漸的昏沈起來，後來竟然就這樣沈沈睡去。

（來過臺北嗎？）

很多次了。

有個國中很要好的同學，因為他臉長——我們拿尺量過，足足有二十三公分——長得像撲克牌裏的老K，所以就叫他老K。他家搬到臺北，買了戶國民住宅，我每次到臺北，都去找他。老K後來念了五專，很屌，每天穿黃卡其西裝領的大學服上學，雪白襯衣，黑領帶，很屌！

出了火車站，已經天黑，我就趕到他家附近等他放學。那裏是個很大的住宅區，除了普通公寓，最顯著的就是那五、六大棟的國民住宅，每棟都是六層樓，每層大約住了六、七十戶人家。以六十戶再乘以六，可以算得出來一棟國民住宅就住了三、四百戶的人家，更何況它一模一樣的大樓有好幾棟排列在那裏呢！

那批國民住宅聽說已有十年以上的歷史了，從外頭看倒還好，反正是貼了磁磚的，除了有幾處剝落，其他看不出什麼大毛病。可是裏頭就真是菜了，跟我們羅東住的眷村還不能比。我們家

磚房子雖然矮些、舊些，下雨會漏雨，可是前後有小小的空地，光線很好。可是這種國民住宅你一走進去，裏面黑漆漆的，一條長長的中央走道，就是白天都得帶手電筒呢！不過當然沒有人真帶手電筒啦！因為走習慣了，還是找到家的。

至於國民住宅的外頭，可就有趣多了。每棟大樓前都有幾尺寬的水泥行人道，那上頭不光是走人，還排滿了小吃攤，比得上菜場的夜市：肉羹、蚵仔煎、炒螺肉、知高飯、當歸鴨、米粉湯、陽春麵……什麼都有。看著那些吃食在昏黃的小燈泡下油亮亮的發散出噴香，我是再也按捺不住，先去吃了一碗肉羹。才放下羹碗，正盤算下一個目標呢！就看見老K從攤子外走過去。我扔下十五塊錢，飛跑出去：

「喂！老K！老K！」

他看見我也是嚇了一跳：

「哇塞，阿辛！怎麼來的？」

他鬆了領帶，用一本英文課本直打我頭。

「我曉家了！」

他皺起了眉頭，過來攀住我的肩膀：

「先去我家吧！可是不能告訴我老母，說你是曉家的。」

「知道啦！」

老K家住二樓，要上十二多階樓梯的，不過他堅持說那是一樓，底下那層伸出地面半人高的只能算是地下室。因為他們那層樓，當初市政府是以店面出售的（可是事實上這種高出地面一公尺多又洞黑的店面，會有什麼生意可做呢？頂多賣給左右鄰居罷了），老K家就開了這麼一家沒什麼生意的雜貨店。十坪大小地方，隔了兩間房後，客廳就兼了店面，勉強塞張飯桌，其餘空地築了鐵架，堆放煙酒、衛生紙、醬油、味精、洗衣粉……，人是連站的地方都有限。

吃飯時候，有人來買啤酒，我們還得挪開椅子，讓老K老母到最裏面攔的冰箱去取酒。

老K老母說我比上次來長高了，比老K還高些吧？

「比他高，我有一百七十三公分。」

「可是你瘦啊！」她說：「你媽沒給你吃好，我們這個，沒肉不吃飯，每天光水果就要二、三十塊錢……。」

才說著話，又有人來買香煙。

老K老爸搖著頭：

「一天賣不到幾塊錢，煩都煩死了。」

「不賣，不賣你吃什麼？」老K老母罵起人來比我老媽還要像放炮，一聲比一聲響：「你煩煩喝啤酒，那一個要上學，不賣？都餓死去！」

老K老爸原來在什麼機關的修車廠做技工，前兩年退休了，聽說祇拿十幾萬塊錢，莫名其妙

的開了這家店，結果是賺少賠多，日子更難過了。老K總說他老爸有挨罵的癮，每給他老母罵一頓，就安靜好久，看他後來專心喝啤酒看臺語連續劇的模樣，大概是假不了。

（對臺北有什麼感想嗎？）

又不是第一次來，有什麼好感想的？

不過吃了飯，我和老K出來，經過街口時，發現從前一直在蓋的那棟樓房已經快完工了，四周圍牆都砌上了漂亮有花色的磁磚。

「這房子蓋好啦？」

「才三層樓，蓋了兩年多，聽說用的是大廈方法在蓋。」老K說：「附近人家都叫它『有錢人的房子』，真有錢！一家人住三大層。」

「只住一家？」

「當然，『有錢人的房子』嘛，五、六百坪呢！在市區蓋別墅有大院子，你說有沒有錢？怕人搶呢！圍牆砌這麼高，我猜上頭的鐵叉都是通電的。」

那房子蓋得很堅固的樣子，窗子不多，很像碉堡，真是一派很有錢的德行。如果一定問我有什麼感想，那就是臺北市愈來愈有錢了，肉羹賣到十五塊一碗。

老K領我去逛士林廟口夜市，吃了不少東西：魷魚羹、炒米粉、刨冰。肚子脹得疼，天又

熱，雖然已經九月底了，可是還是很熱。老K提議去看電影，電影院裏有冷氣。

看電影也是我買的票，誰叫我有錢呢！那是部拳腳片，沒什麼人看。我和老K將腳蹠在前排椅背上，開演不久，我便睡著了。後來，竟然是被聲喝罵驚醒，起先只以為是電影裏的聲音呢，結果並不是。

「幹伊娘！」

還搞不清怎麼回事呢，坐在走道口的老K已經給人拎起，譁咄兩個大嘴巴。

我本能的也反跳起身，問：

「幹什麼？幹什麼？」

另一個滿嘴吐檳榔氣的傢伙，一下又把我按回座椅：

「不關你的事！」

「我……。」

他掏出一只看不清是什麼的金屬物在我眼前晃了晃：

「伊娘！有種擋你爸的路！就有種死！」

我軟了腳，聲音也喃喃了起來，不過仍然嘀咕著：

「不要這樣嘛！」

打人的已經將老K推開，惡狠狠的朝地上吐著檳榔汁：

「給我眼睛張開一點，不要死了都不知道爲什麼！」

老K看我一眼，沒說話，低著頭就要出去，我當然只有跟上。於是只聽身後銀幕上乒乒乓乓的拳腳聲，和那兩個流氓繼續的謾罵。

「幹什麼啊？」走出戲院老遠，我才敢問。

「什麼！說我腳伸出去，差點讓他跌倒。」

「那也不必……。」

「流氓嘛！你看不懂啊？」

「他媽的！」

我狠狠吐了口痰，想爲老K出氣。

「你只會說他媽的。」

「什麼意思？」我不高興了：「你要拚命，剛才爲什麼不說？」

晚上我就睡在老K房裏，那房間真他媽的小，又熱，還堆了五、六箱的紹興酒。

（一直就住老K家裏嗎？）

怎麼可能？老K老母精得很，不相信我是來臺北玩的，硬逼著老K攆我走路。不過也沒什麼啦！第三天老K就幫我在他家六樓老林那裏找到了出租的房間。

老林那間房還有張行軍牀，原來是個卡車司機住的，結婚去了。房間一點大，跟老K那間同樣位置，放了牀，剩下就沒多大地方了。牆原來大概是白的，現在已經發灰發黃了，上頭還有各色斑點，大部分認不出是什麼，小部分還沾著蚊蟲屍首，是打死在上頭成了標本的。

「髒死了！」老K說。

「你家有多乾淨？×你媽的！嫌髒？不要來。」

這老林頭髮灰白，眼小如鼠，卻有個很小的女兒，才小學三年級。

「便宜一點嘛！老林！」老K裝腔作勢的央求著：「這是我最好的朋友，是要來臺北找事的，可不是什麼亂七八糟的人，你，算便宜一點！算便宜一點。」

「不是亂七八糟的人，會認識你嗎？」

老K大概真跟他熟極了，一點不惱的：

「噢？我可是大學生啲！」

「大學生？狗屁！你這種大學生，我一塊錢買三個。」

「侮辱！侮辱！」

「一點不侮辱你小癩三！」

老林罵人罵痛快了，便將房租減了一百塊。

「七百，再少沒有了。」

老林有女兒，卻沒有老婆——是跟人跑了，不過偶爾還是會回來，只是住不長，等再有了人就又跑一次。聽說剛開始，老林還打她、罵她、跟她吵，後來成了習慣，也就隨便她了。這些，當然都是老K告訴我的，他還說，要當心那個念小學的丫頭——林小珍。可不是蓋的，全國民住宅的人都認識這小潑辣貨，很能罵街，一罵兩三個鐘頭，尤其專罵大人。

我就是不信。住進去當天，見她放學回來，隨手摸了她一下頭。呵！

「要死啦？你！那裏來的野男人？隨便摸我頭？我頭是給你摸的？隨便給你摸的？」

那小女孩又跳又叫的，雖然瘦瘦小小的，卻有雙好大的眼睛：

「你不要臉！死人！摸人家頭！不要臉！」

我才要上前說句好話，只見她甩了書包，又跑到門口去大嚷大叫：

「摸過就算了嗎？也不知道那裏來的死人，就來摸我的頭，誰讓你進來的？誰准你來我們家的？這是我家！又不是你家！隨便進來，還摸我頭……。」

老林坐在一邊聽收音機報新聞，絲毫沒有過來制止他女兒的意思。

我說：

「你可以了吧？你可以……。」

女孩叫跳得更凶了，指著我問她爸爸：

「這是誰？誰叫他來的？啊？啊？」

老林這才點點頭，心虛似的關小了收音機，小小聲的：

「租房子的。」

說完，他便推開紗門走了出去。後來我才知道，他是去避難的，他完全知道下面會發生什麼事情。

「死人！」那女孩有著你想像不到的精力，她用力的踢著紗門，幾乎將門踢爛了：「誰叫你把房子租給他的？這麼不要臉的人！房子租給他幹什麼？啊？摸我的頭，不要臉！不要臉的人！去摸自己，去摸自己，摸我幹什麼？我的頭是生來給你摸的嗎？也不照照鏡子，什麼東西？也敢來摸我頭，我最討厭這種馬不知臉長的人，死人！不要臉……。」

從來沒見過這樣的小孩，連我都不知拿她怎麼辦才好，只好由她罵去，罵得左右的人家都跑了出來掩著嘴笑。

（後來還認識些什麼人？）

頂樓的房子夏天裏真不是人住的，白天太陽直曬，晚上又散不了熱，十一、二點仍然熱得跟蒸籠一樣。熱得沒法子，只好到樓頂去吹風，半夜三更的，上頭除了鴿子咕嚕嚕，應該連個鬼影也沒有。誰知道，偏偏有個赤著上身的大塊頭貼著半人高的護牆站著，下身穿了條閃爍光的紅色短運動褲。我看不見他臉，只知道他勾著身子專心一意的看著樓下。

忍不住好奇，我也湊了過去：

「看什麼啊？」

他吃了一驚，回頭看我卻又莫名其妙傻笑起來：

「好看哪！」

順著那傻大個眼神找去，可不是好看哪！對門是棟五樓公寓，有扇窗子亮著大燈，半掩著黃色向日葵的窗簾布，由著縫隙往裏瞧，分明是臥室，一男一女赤身露體的正糾纏不清呢！

我開始手心冒汗，覺得唾液量也不同平時了。

那傻大個偏回過臉，這次像是對我發生了濃厚興趣，他露出黃牙笑著：

「媽的！玩好久了。」

我深呼吸後，問他：

「你住幾樓？」

「媽的，真是久。」

他答非所問，我只有再回頭去欣賞那兩人秀的「拉拒戰」……看他媽像是永無休止似的，拉、拒、拉、拒……

終於，男人女人宣告休戰了，兩人一前一後的走出房去，消失了。我意猶未盡的：

「媽的！完了。」

我轉身要走，卻給他叫住，說：

「你住幾樓？」

「六樓。」

「這棟樓就沒有我不認識的，你那裏來的？」

「新搬來的。」

「那我知道了，住七號老林家。叫我彭大好了！」

說完，他倒先走了。這下偌大的平臺又只剩下了我一個人和那咕嚕嚕的鴿子叫，我倒又捨不得走了，直等到黃色的向日葵窗簾拉攏了，關了燈為止。

（說說那彭大吧！）

彭大家住四樓，十坪的房子隔成三間，一間他老爸、老媽和老外婆睡，一間三個女孩子睡，彭大每天在小客廳鋪張蓆子睡。他們家一共七口人。

中秋節那天下午，彭大竟然找了來，也不幹什麼，就是我房裏東看看西找找。

「找什麼你？」我問他。

「沒有，」他搔著大腦袋：「看有什麼吃的沒有？」

「我還正想到你家去吃飯呢！」